

股票代碼：6179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6號C棟22樓
電話：(02)8696158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27
(七)關係人交易	27~30
(八)質押之資產	3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0~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
4.主要股東資訊	36
(十四)部門資訊	3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99,586千元及154,033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9%及3%；負債總額分別為108,416千元及39,879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4%及1%；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5,604)千元及30,321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11)%及63%。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所述，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41,472千元及40,452千元，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513)千元及(1,197)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芸



會計師：

韓沂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三日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3.31		112.12.31		112.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55,087	8	833,481	16	183,891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九)及(十六))	20	-	40	-	-	-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749,250	14	983,559	18	1,087,896	2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九)	2,223,330	40	1,974,308	36	2,481,097	4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三)及九)	429,999	8	430,106	8	701,949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三) 及七)	59,836	1	59,634	1	8,55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及九)	93,300	2	91,519	2	54,22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864	1	29,703	1	40,134	1
130X 存貨	-	-	-	-	10,143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四)及七)	585,593	11	407,793	8	243,781	5
146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28,400	1	28,400	1	-	-
1478 工程存出保證金	7,876	-	9,705	-	13,88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352	-	4,419	-	1,705	-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	36,808	1	36,333	1	24,706	-
	<u>4,705,715</u>	<u>87</u>	<u>4,889,000</u>	<u>92</u>	<u>4,851,970</u>	<u>92</u>
非流動資產：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註八)	-	-	-	-	162,412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141,472	3	60,762	1	40,45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168,301	3	168,979	3	124,623	2
1755 使用權資產	21,589	-	23,827	-	22,476	-
1780 無形資產	2,528	-	2,179	-	1,0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078	1	69,078	1	63,85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五)及九)	325,200	6	151,069	3	50,515	1
	<u>728,168</u>	<u>13</u>	<u>475,894</u>	<u>8</u>	<u>465,402</u>	<u>8</u>
資產總計	<u>\$ 5,433,883</u>	<u>100</u>	<u>5,364,894</u>	<u>100</u>	<u>5,317,372</u>	<u>100</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3.31		112.12.31		112.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 1,382,477	25	1,355,860	26	1,755,854	3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七))	309,704	6	309,451	6	279,014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七及九)	51,694	1	147,221	3	358,873	7
2170 應付帳款	226,952	4	335,292	6	265,413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12,437	8	249,457	5	381,889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五)、(十四)及七)	99,653	2	101,527	2	82,90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53,041	1	39,468	1	1,03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七)	7,444	-	7,643	-	5,971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附註六(九))	62,843	1	201,623	4	404,744	8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 (八))	58,324	1	54,128	1	5,00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787	-	7,146	-	7,779	-
	<u>2,670,356</u>	<u>49</u>	<u>2,808,816</u>	<u>54</u>	<u>3,548,477</u>	<u>66</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九)及(十六))	-	-	33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	289,732	5	288,162	5	199,317	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93,676	2	76,192	1	5,0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323	-	7,235	-	11,71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七)	6,111	-	7,743	-	7,596	-
	<u>396,842</u>	<u>7</u>	<u>379,662</u>	<u>6</u>	<u>223,631</u>	<u>4</u>
負債總計	<u>3,067,198</u>	<u>56</u>	<u>3,188,478</u>	<u>60</u>	<u>3,772,108</u>	<u>7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九)及(十 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145,090	22	1,097,042	20	881,467	17
3200 資本公積	1,158,976	21	1,065,232	20	620,446	12
3300 保留盈餘	123,593	2	108,352	2	74,017	1
3400 其他權益	(1,090)	-	(36,594)	(1)	(6,102)	-
3500 庫藏股票	(64,201)	(1)	(64,201)	(1)	(64,201)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362,368</u>	<u>44</u>	<u>2,169,831</u>	<u>40</u>	<u>1,505,627</u>	<u>29</u>
36xx 非控制權益	4,317	-	6,585	-	39,637	1
權益總計	<u>2,366,685</u>	<u>44</u>	<u>2,176,416</u>	<u>40</u>	<u>1,545,264</u>	<u>3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433,883</u>	<u>100</u>	<u>5,364,894</u>	<u>100</u>	<u>5,317,372</u>	<u>100</u>

董事長：呂元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龔誠山



會計主管：楊智鈞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及七)	\$ 664,729	100	1,092,5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578,631	86	943,403	86
5900 營業毛利	86,098	14	149,121	14
5920 加：已(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六(三))	1,976	-	(5,974)	(1)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88,074	14	143,147	13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十四)及七)	57,629	9	53,256	5
營業淨利	30,445	5	89,89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九)、(十五)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310	-	182	-
7010 其他收入	610	-	12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030	3	(47,643)	(4)
7050 財務成本	(21,116)	(3)	(16,579)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513)	-	(1,197)	-
	(2,679)	-	(65,108)	(6)
7900 稅前淨利	27,766	5	24,783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2,498	2	1,904	-
8200 本期淨利	15,268	3	22,87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504	5	25,254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504	5	25,254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504	5	25,254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772	8	48,133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294	3	7,657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6)	-	15,222	1
	\$ 15,268	3	22,87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0,798	8	32,694	3
8720 非控制權益	(26)	-	15,439	1
	\$ 50,772	8	48,133	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14		0.09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14		0.0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元瑞



經理人：龔誠山



會計主管：楊智鈞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三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庫藏股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881,467	663,496	93,124	51,527	(78,291)	66,360	(31,139)	(63,017)	1,517,167	27,027	1,544,194
本期淨利	-	-	-	-	7,657	7,657	-	-	7,657	15,222	22,8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5,037	-	25,037	217	25,2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657	7,657	25,037	-	32,694	15,439	48,13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3,050)	-	-	-	-	-	-	(43,050)	-	(43,05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184)	(1,184)	-	(1,18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2,829)	(2,829)
民國一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881,467	620,446	93,124	51,527	(70,634)	74,017	(6,102)	(64,201)	1,505,627	39,637	1,545,264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97,042	1,065,232	35,221	31,139	41,992	108,352	(36,594)	(64,201)	2,169,831	6,585	2,176,416
本期淨利	-	-	-	-	15,294	15,294	-	-	15,294	(26)	15,2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5,504	-	35,504	-	35,5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294	15,294	35,504	-	50,798	(26)	50,77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8,048	91,502	-	-	-	-	-	-	139,550	-	139,5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53)	(53)	-	-	(53)	-	(5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242	-	-	-	-	-	-	2,242	(2,242)	-
民國一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45,090	1,158,976	35,221	31,139	57,233	123,593	(1,090)	(64,201)	2,362,368	4,317	2,366,68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元瑞



經理人：龔誠山



會計主管：楊智鈞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766	24,7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234	9,227
攤銷費用	586	4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10)	(444)
利息費用	21,116	16,579
利息收入	(1,310)	(1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513	1,197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1,976)	5,97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853	32,8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208,262)	(169,928)
應收帳款	934	(580,93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2)	113,796
其他應收款	(1,726)	893
存貨	-	(148)
預付款項	(172,309)	(124,816)
其他流動資產	156	200
履行合約成本	(475)	(13)
工程存出保證金	1,829	6,1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80,055)	(754,8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09,910)	58,196
應付帳款	(109,304)	96,6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0,711	184,071
其他應付款	(8,542)	(9,922)
其他流動負債	(1,454)	4,5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8,499)	333,5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8,554)	(421,250)
調整項目合計	(417,701)	(388,4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89,935)	(363,617)
收取之利息	1,310	182
支付之利息	(18,740)	(14,736)
支付之所得稅	(1,745)	(2,2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9,110)	(380,390)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234,309	50,96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1,300)	-
處分子公司	-	(2,8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23)	(11,966)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3)	(103)
取得無形資產	(935)	(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7,905)	(44,5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157)</u>	<u>(8,60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6,617	172,14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53	(152)
舉借長期借款	21,680	-
償還長期借款	-	(2,500)
租賃本金償還	(1,831)	(2,19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1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719</u>	<u>166,11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154	6,1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78,394)	(216,6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3,481	400,5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5,087</u>	<u>183,891</u>

董事長：呂元瑞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龔誠山



會計主管：楊智鈞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民國84年4月設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電腦軟體、硬體、週邊設備之研究、開發、製造、買賣以及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電子零組件之製造。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一年五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經股東會決議新增非屬公用之發電、汽電共生、能源技術服務、機械設備製造、熱能供應、疏濬、配管工程、防蝕防銹工程、起重工程、熔爐安裝、儀器儀表安裝工程等營業項目。

本公司分別於印尼、菲律賓設立分公司，以經營能源業務相關工程。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3.31	112.12.31	112.3.31	
本公司	ACCUSYS Technology, INC. (MAURITIUS)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	宇太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發電業	87.50 %	87.50 %	87.50 %	註1
"	亞星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	ATE Energy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醫療器材安裝工程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	學甲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發電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	枋寮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儲能業	100.00 %	100.00 %	64.29 %	註1
"	ATE-Infra Construction Corp.	公共工程業	- %	- %	50.00 %	註1、註2
"	亞格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發電業	80.00 %	80.00 %	80.00 %	註1
"	義竹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儲能業	80.00 %	80.00 %	80.00 %	註1
"	威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發電業	100.00 %	100.00 %	60.00 %	註1
"	合亞通海船業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勞務承攬及出租等業務	56.35 %	99.69 %	- %	註1、註3
"	海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勞務承攬及出租等業務	100.00 %	- %	- %	註1
海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合亞通海船業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勞務承攬及出租等業務	43.48 %	- %	- %	註1、註3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現金增資，並進行董事改選而喪失控制力轉列關聯企業，後因營運需求將該公司出售而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喪失控制時之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ATE-Infra Construction Corp.
流動資產：	
現 金	\$ 12,426
應收帳款	8,651
合約資產	19,220
預付款項	17,511
其他流動資產	-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12
使用權資產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6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4,455)
其他應付款	(11,197)
租賃負債—流動	-
其他流動負債	(68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
處分之淨資產	\$ 44,525

註3：子公司海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合亞通海船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100,000千元，合併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由99.69%上升至99.83%，並認列資本公積2,242千元。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關附註。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50	11,774	6,378
活期存款	440,337	821,707	177,5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55,087</u>	<u>833,481</u>	<u>183,89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帳款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55,207	455,314	734,0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836	59,634	8,558
減：備抵損失	<u>(25,208)</u>	<u>(25,208)</u>	<u>(32,057)</u>
	<u>\$ 489,835</u>	<u>489,740</u>	<u>710,507</u>

1.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工程部門因與業主存有履約爭議而與業主協商、進入調解程序或涉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涉及履約爭議金額	\$ 265,288	265,288	27,444
減：預期損失(註)	<u>(14,709)</u>	<u>(14,709)</u>	<u>-</u>
	<u>\$ 250,579</u>	<u>250,579</u>	<u>27,444</u>

註：係依各工案與業主協商、進入調解程序或涉訟情形評估可能發生之損失，並視為合約變動對價，帳列營業收入減項，請詳附註九說明。

除前述爭議款外，其餘對非關係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3.3.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32,902	-	-
逾期60天以下	37,835	-	-
逾期61~180天	8,402	-	-
逾期181~365天	281	-	-
逾期365天以上	<u>25,208</u>	100%	<u>25,208</u>
	<u>\$ 204,628</u>		<u>25,208</u>
	<u>112.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65,998	-	-
逾期60天以下	110	-	-
逾期61~180天	13,419	-	-
逾期365天以上	<u>25,208</u>	100%	<u>25,208</u>
	<u>\$ 204,735</u>		<u>25,208</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3.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1,022	-	-
逾期60天以下	696	-	-
逾期181~365天	2,072	-	-
逾期365天以上	32,772	97.82%	32,057
	<u>\$ 706,562</u>		<u>32,057</u>

除前述爭議款外，其餘對關係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3.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72	-	-
逾期60天以下	5,811	-	-
逾期61~180天(註1及2)	30,408	-	-
逾期181~365天(註1及2)	21,745	-	-
	<u>\$ 59,836</u>		<u>-</u>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7,583	-	-
逾期60天以下	324	-	-
逾期61~180天(註1)	577	-	-
逾期181~365天(註1)	21,150	-	-
	<u>\$ 59,634</u>		<u>-</u>

	112.3.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893	-	-
逾期60天以下	665	-	-
	<u>\$ 8,558</u>		<u>-</u>

註1：係承攬關係人籌設電廠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因合併公司掌握施工品質，預計商轉後取得銀行融資許可即可償還，故應無預期信用損失之虞。

註2：已於財務報告提出日前收回37,244千元。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u>25,208</u>	<u>32,057</u>

3. 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3.3.31	112.12.31	112.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41,472</u>	<u>60,762</u>	<u>40,452</u>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2,513)	(1,197)
本期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u>1,976</u>	<u>(5,974)</u>
綜合損益總額	\$ <u>(537)</u>	<u>(7,171)</u>

2.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未依持股比例認購ATE-Infra Construction Corp.現金增資，後進行董事改選後喪失控制力而轉列關聯企業，並依公允價值認列處分投資利益6,634千元。後因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考量業務發展資金需求，欲處分ATE-Infra Construction Corp.之股權，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與非關係人簽訂意向書後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計28,400千元。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業務發展需求決議增資設立公司，後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與非關係人共同出資設立欣亞電能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公司出資8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40%，業已完成相關設立登記程序。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以現金1,300千元增資瑞利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35%上升至35.3%，因未依持股比例增資，故認列保留盈餘(53)千元。

5.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預付款項

	113.3.31	112.12.31	112.3.31
預付貨款(附註七)	\$ 447,589	303,882	179,511
留抵稅額	112,061	87,516	46,174
其他	<u>25,943</u>	<u>16,395</u>	<u>18,096</u>
	\$ <u>585,593</u>	<u>407,793</u>	<u>243,781</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53,888	20,632	3,994	66,283	-	244,797
增 添	365	-	-	4,650	-	5,0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99	234	-	-	-	4,033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 <u>158,052</u>	<u>20,866</u>	<u>3,994</u>	<u>70,933</u>	<u>-</u>	<u>253,845</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21,057	18,015	3,994	15,414	6,462	164,942
增 添	603	7,826	-	3,417	120	11,9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71	367	-	55	-	3,693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 <u>124,931</u>	<u>26,208</u>	<u>3,994</u>	<u>18,886</u>	<u>6,582</u>	<u>180,60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1,217	8,578	3,585	2,438	-	75,818
本年度折舊	6,606	934	52	404	-	7,9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34	96	-	-	-	1,730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 <u>69,457</u>	<u>9,608</u>	<u>3,637</u>	<u>2,842</u>	<u>-</u>	<u>85,54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7,754	5,012	3,373	1,521	-	47,660
本年度折舊	5,544	1,026	56	523	-	7,1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98	68	-	3	-	1,169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 <u>44,396</u>	<u>6,106</u>	<u>3,429</u>	<u>2,047</u>	<u>-</u>	<u>55,978</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	\$ <u>92,671</u>	<u>12,054</u>	<u>409</u>	<u>63,845</u>	<u>-</u>	<u>168,979</u>
民國113年3月31日	\$ <u>88,595</u>	<u>11,258</u>	<u>357</u>	<u>68,091</u>	<u>-</u>	<u>168,301</u>
民國112年1月1日	\$ <u>83,303</u>	<u>13,003</u>	<u>621</u>	<u>13,893</u>	<u>6,462</u>	<u>117,282</u>
民國112年3月31日	\$ <u>80,535</u>	<u>20,102</u>	<u>565</u>	<u>16,839</u>	<u>6,582</u>	<u>124,623</u>

1.合併公司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非流動資產而產生之應付款金額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營運用設備	\$ -	<u>20,108</u>	-
船舶設備及相關費用	46,023	16,089	-
電腦軟體	2,496	6,439	-
	\$ <u>48,519</u>	<u>22,528</u>	-

2.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為取得產業用地及購置工作佈纜船舶設備，依契約所預付之價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金額分別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取得土地	\$ 44,578	44,578	44,578
購置船舶設備(含相關費用)	266,176	85,881	-
	\$ <u>310,754</u>	<u>130,459</u>	<u>44,578</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擔保銀行借款	\$ 1,408,810	1,384,153	1,773,054
減：聯貸案主辦費	(26,333)	(28,293)	(17,200)
	<u>\$ 1,382,477</u>	<u>1,355,860</u>	<u>1,755,854</u>
利率區間	<u>2.30%~7.55%</u>	<u>2.30%~7.85%</u>	<u>2.18%~7.4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應付商業本票	\$ 310,000	310,000	2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96)	(549)	(986)
	<u>\$ 309,704</u>	<u>309,451</u>	<u>279,014</u>
利率區間	<u>2.20%~3.11%</u>	<u>2.54%~3.11%</u>	<u>2.36%~2.99%</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擔保銀行借款	\$ 152,000	130,320	1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8,324)	(54,128)	(5,000)
	<u>\$ 93,676</u>	<u>76,192</u>	<u>5,000</u>
利率區間	<u>2.30%~6.54%</u>	<u>2.30%~6.62%</u>	<u>2.18%</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應付公司債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未發行、再買回或償還應付公司債，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1.合併公司發行公司債資訊如下：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62,843	201,623	604,061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89,732	288,162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2,843)	(201,623)	(404,74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289,732</u>	<u>288,162</u>	<u>199,317</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20</u>	<u>40</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u>-</u>	<u>330</u>	<u>-</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u>22,467</u>	<u>44,734</u>	<u>37,576</u>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損)益		\$ <u>310</u>	<u>-</u>
利息費用		\$ <u>(2,340)</u>	<u>(1,843)</u>

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本期轉換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

(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498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1,19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714
所得稅費用	\$ <u>12,498</u>	<u>1,904</u>

2. 所得稅核定情形

除本期新設立之子公司尚未申報所得稅外，本公司及其餘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強化財務結構，並有利於整體營運發展，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計發行新股10,000千股，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五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每股25元，計250,000千元，業已辦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本公司因前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計1,140千元。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陸續行使轉換權而發行新股4,805千股，每股面額10元，總金額為48,048千元，其中4,805千股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另合併公司因上述交易沖轉資本公積－認股權(22,267)千元及認列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113,769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發行股票溢價	\$ 673,356	673,356	480,306
公司債轉換溢價	445,411	331,642	87,3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240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925
認股權	22,467	44,734	37,576
失效認股權	109	107	-
其他	<u>15,393</u>	<u>15,393</u>	<u>14,253</u>
	<u>\$ 1,158,976</u>	<u>1,065,232</u>	<u>620,44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58,277千元及43,050千元。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考量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上列可分配盈餘，每年依法決議，其中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5元時，則得以全數改為發放股票股利。

(1)法定盈餘公積

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計57,903千元。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擬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5,455千元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迴轉特別盈餘公積20,388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可供分配金額為零元，故不分派盈餘。另，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配股率(元)</u>	<u>金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29	<u>32,339</u>

4.庫藏股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獎勵員工留住人才而買回之庫藏股分別計零千股及47千股。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共計2,047千股。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6,59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35,504</u>
民國113年3月31日餘額	<u>\$ (1,090)</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1,13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5,037</u>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u>\$ (6,102)</u>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5,294</u>	<u>7,657</u>
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109,704	88,14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161	-
庫藏股之影響	<u>(2,047)</u>	<u>(2,025)</u>
期末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8,818</u>	<u>86,122</u>
每股盈餘	<u>\$ 0.14</u>	<u>0.0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5,294	7,65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u>1,562</u>	<u>-</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 16,856</u>	<u>7,65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8,818	86,1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4,201	-
員工酬勞之影響	<u>157</u>	<u>1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23,176</u>	<u>86,13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4</u>	<u>0.09</u>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工程收入	\$ 659,554	1,089,001
維修及技術服務收入	4,893	3,221
售電收入	<u>282</u>	<u>302</u>
	<u>\$ 664,729</u>	<u>1,092,524</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3.3.31</u>	<u>112.12.31</u>	<u>112.3.31</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515,043	514,948	742,564
減：備抵損失	(25,208)	(25,208)	(32,057)
合 計	<u>\$ 489,835</u>	<u>489,740</u>	<u>710,507</u>
合約資產-工程	\$ 2,223,330	1,974,308	2,481,097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2,223,330</u>	<u>1,974,308</u>	<u>2,481,097</u>
合約負債-工程	<u>\$ 51,694</u>	<u>147,221</u>	<u>358,873</u>

(1)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2)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十六)。

(3)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另合併公司工程履約爭議情形請詳附註九說明。

(十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3%~6%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00千元及4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千元及1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900千元及100千元，實際分派金額為4,500千元及1,050千元，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一三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為稅前淨損，故無須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銀行存款利息	\$ 1,308	180
其他利息收入	2	2
	<u>\$ 1,310</u>	<u>182</u>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其他收入	\$ <u>610</u>	<u>129</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兌換利益(損失)	\$ 23,717	(41,4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利益(註)	310	444
其他支出	<u>(4,997)</u>	<u>(6,603)</u>
	<u>\$ 19,030</u>	<u>(47,643)</u>

註：係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評價利益及遠期外匯到期認列利益之合計數。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銀行借款及短期票券利息	\$ 18,709	14,67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2,340	1,843
租賃負債利息	<u>67</u>	<u>60</u>
	<u>\$ 21,116</u>	<u>16,579</u>

(十六)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包括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列預期信用損失之情形。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11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739,042	739,042	739,042	-	-
浮動利率工具	1,534,477	1,637,783	1,018,987	594,854	23,942
固定利率工具	662,279	677,988	373,465	304,523	-
租賃負債	13,555	13,591	7,291	5,406	894
	<u>\$ 2,949,353</u>	<u>3,068,404</u>	<u>2,138,785</u>	<u>904,783</u>	<u>24,836</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686,276	686,276	686,276	-	-
浮動利率工具	1,486,180	1,587,688	1,053,489	534,199	-
固定利率工具	799,236	817,538	513,015	304,523	-
租賃負債	15,386	15,726	7,838	6,547	1,341
	<u>\$ 2,987,078</u>	<u>3,107,228</u>	<u>2,260,618</u>	<u>845,269</u>	<u>1,341</u>
112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730,211	730,211	730,211	-	-
浮動利率工具	1,765,854	1,849,543	1,378,299	471,244	-
固定利率工具	883,075	889,045	686,030	203,015	-
租賃負債	13,567	14,579	6,742	6,943	894
	<u>\$ 3,392,707</u>	<u>3,483,378</u>	<u>2,801,282</u>	<u>681,202</u>	<u>89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融資產	113.3.31		
	外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0,880	美 金：台 幣 31.94	347,507
美 金	38,253	美 金：披 索 56.10	1,221,609
歐 元	1,845	歐 元：台 幣 34.31	63,302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3.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970	美金：台幣 31.94	573,962
美金		5,492	美金：披索 56.10	175,387
歐元		2,413	歐元：台幣 34.31	82,790
		112.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258	美金：台幣 30.71	468,573
美金		34,274	美金：披索 55.37	1,052,555
歐元		2,097	歐元：台幣 33.98	71,2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882	美金：台幣 30.71	549,156
美金		2,423	美金：披索 55.37	74,410
歐元		2,768	歐元：台幣 33.98	94,057
新加坡幣		2,240	新加坡幣：台幣 23.29	52,170
		112.3.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892	美金：台幣 30.45	636,149
美金		44,581	美金：披索 54.36	1,357,492
歐元		2,052	歐元：台幣 33.15	68,0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996	美金：台幣 30.45	243,478
美金		6,989	美金：披索 54.36	212,802
歐元		3,597	歐元：台幣 33.15	119,238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當各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003千元及14,86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3,717千元及(41,484)千元。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491千元及1,255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存款。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公司債贖回權	\$ 20	-	20	-	20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公司債贖回權	\$ 40	-	40	-	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公司債賣回權	\$ 330	-	330	-	330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價值係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股價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各等級間之移轉情形。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除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一)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其他重大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呂元瑞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保沃亞通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沃亞通)	法人董事相同
亞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通能源)	本公司法人董事
柳營儲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柳營儲能)	關聯企業
瑞利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利亞能源)	關聯企業
亞格一儲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格一儲能)	關聯企業
ATE Infra Construction Corp.以下簡稱AICC)	關聯企業
合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騏工業)	對子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攬工程及計價情形如下：

	工程承攬合約總價			本期計價(帳列合約負債)	
	113.3.31	112.12.31	112.3.31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柳營儲能	\$ 136,331	136,331	136,331	-	-
關聯企業－瑞利亞能源	142,819	142,819	142,819	-	-
關聯企業－亞格一儲能	65,100	65,100	65,100	-	-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	9,840	98,170	-	1,496
	\$ 344,250	354,090	442,420	-	1,496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提供維修及技術服務認列之收入如下：

	收入認列金額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柳營儲能	\$ 1,360	-
關聯企業－亞格一儲能	363	-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	1,136
其他關係人－保沃亞通	-	690
	\$ 1,723	1,826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提供技術服務價格及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辦理。

2.進貨

(1)合併公司對關係人發包工程及計價情形如下：

	發包合約價款			本期計價(帳列營業成本)	
	113.3.31	112.12.31	112.3.31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 5,782,798	5,980,632	6,706,116	265,971	477,996
其他關係人－保沃亞通	297,251	256,911	239,838	57,543	22,217
	\$ 6,080,049	6,237,543	6,945,954	323,514	500,213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交易條件係依合約約定辦理。另於民國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發包工程而預付之款項金額分別為243,644千元及141,985千元。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 517	1,412	2,751
"	其他關係人－保沃亞通	-	781	335
"	關聯企業－柳營儲能	20,924	19,356	5,472
"	關聯企業－亞格一儲能	37,800	37,504	-
"	關聯企業－其他	595	581	-
		\$ 59,836	59,634	8,558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AICC(註)	\$ 12,512	11,189	-
"	其他關係人－其他	-	137	-
		<u>\$ 12,512</u>	<u>11,326</u>	<u>-</u>

註：係其他關係人因營業需求而由合併公司提供庶務服務計收之勞務費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收款期間係經確認並取得發票後7~90天收款。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均未收取保證及提列備抵損失。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3.31	112.12.31	112.3.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 366,162	245,537	369,565
"	其他關係人－保沃亞通	46,275	3,920	12,324
		<u>\$ 412,437</u>	<u>249,457</u>	<u>381,889</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 1,187	2,759	-
"	其他關係人－保沃亞通	2,686	3,554	-
"	其他關係人－其他	1,421	-	-
		<u>\$ 5,294</u>	<u>6,313</u>	<u>-</u>

5.租賃負債

關係人名稱	用途	租賃負債		
		113.3.31	112.12.31	112.3.31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屏東廠房及土地	\$ <u>2,216</u>	<u>2,814</u>	<u>4,588</u>

關係人名稱	用途	利息費用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屏東廠房及土地	\$ <u>13</u>	<u>25</u>

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因上述租賃契約而存出之保證金皆為352千元。

6.管理費用－勞務費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保沃亞通	\$ 1,101	3,167
其他關係人－亞通能源	88	26
	<u>\$ 1,189</u>	<u>3,193</u>

7.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與其他關係人-合騏工業簽訂購買子公司枋寮儲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買賣合約書，合約總價為10,000千元，價款業已全數支付完畢。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3年1月至3月</u>	<u>112年1月至3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4,381	4,411
退職後福利	121	125
	\$ 4,502	4,536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及受限制資產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3.31	112.12.31	112.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備償專戶	銀行融資(含保證) 及公司債擔保	\$ 497,727	859,603	1,086,2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質押定存	"	124,844	123,956	161,216
		\$ 622,571	983,559	1,247,50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工程承攬履約保證及發行公司債由銀行出具保證函之金額為1,054,640千元。另本公司因工程承攬所需與同業間背書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2.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3.31	112.12.31	112.3.31
已簽訂之合約			
承攬工程	\$ 18,161,293	18,142,689	21,159,768
購置土地(註1)	222,889	222,889	222,889
購置船舶及相關設備(註2)	1,154,328	-	-
已支付或已計價款項			
承攬工程	8,029,106	7,593,596	11,059,192
購置土地(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4,578	44,578	44,578
建造船舶及相關設備(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09,363	-	-

註1：係合併公司以公開標售方式向嘉義縣政府取得馬稠後產業園區後期產業用地。

註2：係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與船廠簽訂工作佈纜船建造契約及購置相關船舶設備。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或有負債：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以下稱中華電信）簽訂工程合約，係項為「安坑輕軌運輸系統計畫土建統包工程—水電工程及環控工程」，該契約總價為352,381千元(未稅)。

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執行工程投入，並據以向中華電信進行工程驗收進度達41.57%，預收款及進度款共計已請款180,327千元(未稅)。另合併公司亦於高雄銀行設定預付款保證金74,000千元，作為預收業主首付合約總價20%預付款之等價保證。

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因合約執行細節內部與中華電信具有差異，遂雙方協議委請一公正第三方執行工程內容鑑定，惟雙方皆不同意該第三方之鑑定結果，中華電信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起即停止給付進度款項。

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中華電信以合併公司有工程進度落後，片面向合併公司提出終止工程合約，並自高雄銀行提徵預付款保證金55,500千元及工程履約保證金37,000千元。合併公司依據工程驗收進度及與新北市政府捷運局點交之內容，認為中華電信解約之情事為無理由。故合併公司將超徵驗收進度之預付款保證金12,262千元及工程履約保證金37,000千元轉列其他應收款，餘經中華電信提徵預付款保證金43,238千元(未稅)轉列為合約負債之減少。

經委任律師出具之意見表示，中華電信並未核定合併公司提出之工程進度表，且未曾發出逾期催告，中華電信以施工逾期而終止契約明顯無理由。故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提起請求給付剩餘工程款項及返還工程履約保證金等357,252千元之民事訴訟，現正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契約之合約資產計195,996千元(未稅)，合併公司並未違約及未有工程進度落後之情事，並接續承攬「安坑輕軌運輸系統計畫土建統包工程」之統包廠商簽訂剩餘施作範圍之工程合約，且安坑輕軌捷運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開始營運，故評估合併公司財務及業務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與中華電信簽訂「公館校區學生宿舍大樓新建工程—機電工程」，契約總價為166,667千元（未稅）。

合併公司依合約內容執行工程投入，預收款及進度款共計已請款80,382千元（未稅），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此案應收帳款計246,708千元(未稅)。另合併公司亦於第一銀行設定保證金27,129千元，作合約總價10%履約保證及預付款保證。然履約過程中，因合約執行細節與中華電信存有差異，中華電信逕行停止給付進度款項，雙方爰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委請公正第三方執行工程內容鑑定，並約定待鑑定結果完成後各請款工程項目及單價將依鑑定結果追加減及變更。後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取具鑑定結果，惟合併公司針對鑑定報告尚有未計入之竣工驗收工程款30,597千元提出異議。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委任律師出具之意見表示，本案既已完工驗收且無逾期，中華電信理應給付工程款、物調款及返還保證金，應額外計入鑑價報告工程款尚符合工程履約範圍，前述請求款尚待法院審理中。合併公司評估對財務及業務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3. 合併公司與業主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能源處就「塔山電廠、鵲山變電所、珠山電廠、尖山電廠、蘭嶼太陽光電新建工程新建工程」案存有履約爭議，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此案應收帳款計18,580千元，另經委任律師出具意見並由合併公司評估後而提列之預期損失計14,70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1月至3月			112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193	23,449	41,642	17,611	19,403	37,014
勞健保費用	-	3,112	3,112	-	3,134	3,134
退休金費用	-	1,964	1,964	-	1,703	1,70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760	1,760	-	1,893	1,893
折舊費用	7,780	2,454	10,234	6,857	2,370	9,227
攤銷費用	-	586	586	10	489	499

(二) 營運之季節性：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瑞利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142,819	105,000	105,000	105,000	-	4.44 %	2,362,368	N	N	N
0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PHILS. POWER-TECH CONSULTANCY SERVICES CORP.	5	7,087,104	95,580	95,580	95,580	-	4.05 %	14,174,208	N	N	N
0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HEAVY INDUSTRIES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5	7,087,104	6,372	6,372	6,372	-	0.27 %	14,174,208	N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1.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總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整體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並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2,362,368 \text{ 千元} \times 50\% = 1,181,184 \text{ 千元}$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2,362,368 \text{ 千元} \times 100\% = 2,362,368 \text{ 千元}$

2.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金額或契約標的金額孰高者。

業務往來金額：契約標的金額142,819千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於因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以不超過(不含)本公司淨值之六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三倍為限，不受第一項之限額。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2,362,368 \text{ 千元} \times 300\% = 7,087,104 \text{ 千元}$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2,362,368 \text{ 千元} \times 600\% = 14,174,208 \text{ 千元}$

4.單期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所載為準。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亞通能源	本公司法人董事	進貨	\$ 265,971	41%	依合約計價請款	-	-	(366,162)	(57)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六)。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CUSYS Technology, INC. (MAUR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控股	\$ 162,209	162,209	5,100	100.00 %	-	-	-	註2
本公司	宇太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發電	35,000	35,000	3,500	87.50 %	23,200	(64)	(59)	
本公司	亞星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	6,000	6,000	600	100.00 %	948	(24)	(24)	
本公司	ATE Energy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醫療器材安裝工程案	1,562	1,562	50	100.00 %	548	7	7	
本公司	學甲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發電	5,000	5,000	500	100.00 %	4,167	(24)	(24)	
本公司	枋寮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42,000	42,000	4,200	100.00 %	15,494	(862)	(847)	
本公司	亞格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2,400	2,400	240	80.00 %	1,619	(24)	(19)	
本公司	義竹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1,200	1,200	120	80.00 %	837	(24)	(19)	
本公司	威通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1,000	1,000	100	100.00 %	1,239	(25)	(25)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合亞通海船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勞務承攬及出租等	129,600	129,600	12,960	56.35 %	125,419	(3,705)	(3,523)	
本公司	海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勞務承攬及出租等	100,000	-	10,000	100.00 %	97,270	(863)	(863)	
本公司	亞格一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12,250	12,250	1,225	35.00 %	9,082	(1,124)	(393)	關聯企業
本公司	ATE Infra Construction Corp.	菲律賓	公共工程	27,540	27,540	500	40.00 %	-	-	-	關聯企業 (註3)
本公司	合亞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地開發業	1,000	1,000	100	50.00 %	317	82	41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柳營儲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34,285	34,285	3,428	38.09 %	28,138	(3,705)	(1,411)	關聯企業
本公司	瑞利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儲能	29,650	28,350	2,965	35.30 %	23,890	(2,266)	1,181	關聯企業 (註4)
本公司	欣亞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工程	80,000	-	8,000	40.00 %	80,045	114	45	關聯企業
海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合亞通海船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船舶勞務承攬及出租等	100,000	-	10,000	43.48 %	97,291	(3,705)	(843)	

註1：上列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該子公司，目前尚未完成相關程序。

註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意圖處分該公司股權，故已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註4：係含已實現順流交易損益1,976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無。

亞通利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1.工程部門：工程建造、設備維護及人力派遣等業務。
- 2.電力部門：再生能源之電能銷售。
- 3.其他部門：醫療器材之銷售。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113年1月至3月				
	工程部門	電力部門	其他部門	沖銷及調整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64,447	282	-	-	664,729
部門間收入	820	-	-	(820)	-
收入總計	<u>\$ 665,267</u>	<u>282</u>	<u>-</u>	<u>(820)</u>	<u>664,72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2,384</u>	<u>(4,600)</u>	<u>(18)</u>	<u>-</u>	<u>27,766</u>
	112年1月至3月				
	工程部門	電力部門	其他部門	沖銷及調整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91,981	543	-	-	1,092,524
部門間收入	753	-	-	(753)	-
收入總計	<u>\$ 1,092,734</u>	<u>543</u>	<u>-</u>	<u>(753)</u>	<u>1,092,52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5,886</u>	<u>(1,102)</u>	<u>(1)</u>	<u>-</u>	<u>24,783</u>